

中航善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已于 2018 年 10 月 31 日在巨潮资讯网和《证券时报》上刊登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通讯表决）公告》和《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为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方便各位股东行使股东大会表决权，现披露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2018年10月30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8年11月16日下午2:00；

（2）网络投票时间：2018年11月15日至11月16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18 年 11 月 16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18 年 11 月 15 日下午 15:00 至 11 月 16 日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根据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所有股东，均有权通过相应的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但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或符合规定的其他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公司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通过相应的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表决票数，应当与现场投票的表决票数以及符合规定的其他投票方式的表决票数一起计入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权总数。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18 年 11 月 9 日

7、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 2018 年 11 月 9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 2），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为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中国航空技术深圳有限公司、中航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需回避表决。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对上述议案进行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不可接受其他股东委托进行投票。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及其他相关人员。

8、现场会议地点：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 163 号飞亚达大厦西座六楼第五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关于公司与中航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

说明：(1)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和《证券时报》上的前述董事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47），以及《关于与中航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的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18-51）。

(2)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3)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6年修订)》的要求，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为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将对中小投资者(即对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

三、议案编码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公司与中航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须持有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必须持本人身份证和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个人股东登记：个人股东须持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或亲笔签名的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异地股东可以通过信函、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

2018年11月12-15日上午9：30-11：30，下午2：00-5：00。

3、登记地点：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163号飞亚达大厦西座6楼

中航善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4、会议联系方式：

电话：0755-83244503

传真：0755—83688903

邮编：518031

联系人：宋丹蕾、张译尹

5、与会股东住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 1。

六、备查文件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附件 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 2：授权委托书

中航善达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十一月九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043”。投票简称为“中航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会议议案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8年11月16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11月15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8年11月16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中航善达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授权其全权行使表决权。

议案 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公司与中航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	√			

注：1、上述审议事项，委托人可在同意、反对或弃权栏内划“√”，做出投票表示。

2、委托人未作任何投票表示，则受托人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

委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本授权委托书复印件及剪报均有效）